

秦淮梦

明天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从极为丰富多彩的中国古典戏曲中选取了六篇优秀剧目，改编成通俗章回体小说。

作品内容丰富，有的以抒情的笔调表现了青年男女纯洁高尚的爱情，揭露了封建礼教和豪门权贵对青年们的压抑与摧残。有的则写宫廷内、官府中忠与奸的斗争，歌颂了为正义奋斗的人的牺牲精神。

作品情节曲折，语言生动，是对继承中国古代优秀文化传统所作的一个新的尝试。

秦淮梦

本社编

*

明天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潍坊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2.75印张 262千字
1985年9月第1版 1985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7,935

书号 10333·63 定价 2.00元



前　　言

为满足少年儿童及广大工农读者的需要，本社特编辑出版了这套文学普及读物——《新编通俗文学丛书》。

考虑到本丛书的读者对象，其编辑方针，最主要的是要求内容健康，对读者具有教育意义，读了有益而无害。在题材上，以现实题材为主，历史题材为辅；历史题材以革命斗争历史题材为主，其他历史题材为辅。不管什么题材，都应达到进行共产主义、爱国主义和品德教育的目的。当然，这种教育必须通过作品的思想性和艺术性的高度统一，通过强烈的艺术感染力，在潜移默化中达到教育目的，寓教育于娱乐之中。

这里讲的通俗文学，即通俗小说，它的主要特点，大抵是采用传统的章回体形式写作的，语言通俗易懂，口语化，章章有故事，回回有情节，故事有头有尾，情节跌宕曲折，并设有扣人心弦的悬念，妙趣横生。这样的通俗文学，近几年来迅猛发展，形成一股令人瞩目的势头。这首先要归功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一系列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只有文艺上的“双百”方针得到落实，各种样式的文学艺术包括通俗文学才能够迅速发展，从而使我们的文学走出狭窄的圈子，走向田野，走向工厂、矿山，走向城乡千千万万个家庭，得到亿万读者的承认和欢迎。老少咸宜，雅俗共赏。当然，这种现象的出现在我国有着历史的渊源。我国历史上流

传下来的小说，大多是通俗小说，这类作品，符合我们民族传统的审美习惯，因而经久不衰。同时，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全面展开，人们的生活节奏加快了，更加需要劳动之余的休息、娱乐和消遣，一些娱乐性、趣味性较强，读起来比较轻松的通俗文学，恰好适应了这种需要。总而言之，只要能够符合为社会主义服务，为人民服务的大前提，各种样式的文学艺术的存在和发展都有它的价值，都应给予重视。

当然，目前有的通俗文学作品也存在一些问题，例如题材陈旧，陈言套语，格调不高，沿袭晚清和三十年代的拙劣的武侠小说和言情小说的旧路，缺乏高尚的审美趣味。也有极少数作品荒诞不经，甚至诲淫诲盗。这虽不是主流，但也应引起足够的重视，对前者积极引导，对后者进行批评和取缔。要把通俗文学引向健康的发展道路，就要强调通俗性和时代性相结合，通俗性和文学性相统一，在思想的共性和艺术的个性上都要提高一步。我国传统艺术的精华，必须下大力气挖掘、整理和继承，并随着时代的前进，不断有所发展和提高。譬如说，可以在保持通俗文学的传统特色的前提下，同所谓纯文学相结合。诸如怎样塑造典型人物？尤其怎样塑造社会主义的新新人物？怎样开拓新的题材？怎样表现时代精神……都是可以向纯文学借鉴的。这套《通俗文学丛书》，所以在思想性和艺术性上达到较好水平，这是一条原因。

目 录

前言	1
娇红记	1
拜月亭全传	69
赵氏孤儿	133
秦淮梦	201
霍小玉	301
魔合罗	355

秦
梦

娇 红 记

(根据明·孟称舜同名传奇改编)

纪 根 垠

目 录

第一回	传杯盏 落第书生会娇女 诉肺腑 名门闺秀拒才郎	3
第二回	王娇娘窗下和诗 申厚卿炉前定情	14
第三回	守城池 番兵不战自退 拒婚姻 媒婆徒劳无功	25
第四回	有情人终于成眷属 癞蛤蟆想吃天鹅肉	36
第五回	小丫鬟兴风作浪 老舅爷回心转意	47
第六回	嘉陵江畔蕉头雨 鸳鸯冢上柳梢青	58

第一回 传杯盏 落第书生会娇女 诉肺腑 名门闺秀拒才郎

故事发生在宋朝。书生申纯，字厚卿，祖居汴州，后来随父亲流寓成都。他自幼聪颖过人，八岁熟读六经，十岁提笔成章，鞍马弓箭，无不娴熟，和哥哥申纶在当地都有点小名望。乡邻们都期待着他们飞黄腾达，鹏程万里。哪里料到，兄弟二人一同赶考赴试，结果双双落第归来。

申纯整天闷坐家中，少言寡语，书架上落满了灰尘，箭头上生出了锈斑。爹娘为他牵肠挂肚，生怕他憋出毛病来。爹爹申庆把他召到后堂，亲切地说：“你舅舅在眉州做官，早就派人来请你去帮他料理事务，只因你忙着读书进场，一直拖到今天。这一阵子，你在家里闲暇无事，正好借此机会，一来探亲，二来消消愁烦，你看怎样？”

母亲随声附和地说：“是啊，早就该去啦！你舅舅家的表妹娇娘，乳名百一姐，年已二八，才貌出众，几年没见，听说出息得象棵水葱似的，比那画上的美人还要强胜十分！当娘的天天都在梦着八抬大轿娶回这么一个娇滴滴的儿媳妇，也不枉祖上烧了几辈子的高香！你先去探听探听口气，咱们立时就派媒人前去提亲。”

申纯点头应允。二位老人家又千叮咛万嘱咐：“替俺向你舅爷妗母问好。”“在家千日好，出外时时难，要多加保重。”

“早去早回，免得二老倚门盼望。”

行囊礼品准备完毕，申纯辞别父母兄嫂，直奔眉州。一路上，暖风轻荡，山青水绿，繁花开遍，翠竹丛生。他欣赏着川中风光，不觉疲倦，来到了眉州城内舅爷门前。

他的舅父王文瑞，官居眉州通判。妻子赵氏生了一男一女，儿子善父，刚满六岁；女儿娇娘，小字莹卿，已经十六岁了。生娇娘的时候，母亲梦见九天仙女，手挥花朵，鲜艳异常，因此取名为“娇娘”，乳名“百一姐”，是百里挑一的应兆。服侍她的丫鬟飞红、小慧、湘娥，也是沙里澄金，精心挑选出来的。其中最受宠爱的是飞红，她和小姐同年同庚，生得玲珑剔透，聪慧机灵，专会看眉眼高低，遇事不用三言两语，保准伺候得全家老少称心如意。

王府的老院子一声通禀，王文瑞夫妇迎到厅前。申纯将礼物献上，就在阶前大礼参拜。舅父妗母慌忙不迭地把他搀起，让进花厅，热情款待。双方互相问候，寒暄片刻，王文瑞吩咐一声：“拿酒来，与三相公洗尘接风！”不多时，七个碟子八个碗，端端正正地摆满了席面。

酒过三巡，叙起家常。申纯问道：“表弟和百一姐都好吗？”

舅舅答道：“稚女痴男，娇生惯养。我和你妗母这一般年纪，又客居外乡，也只图个膝前承欢罢了！”

申纯顺着话音问道：“弟弟还小，可是百一姐多年不见，想必已经长成人了。听说她知书达礼，聪明过人，不知许配给哪家了？”

“红线难牵，至今还没碰上合适的人家。”王文瑞提到女儿的婚姻大事，心情忧郁惆怅，他仰起头来喝下一蛊酒，醉

眼惺忪地说：“贤甥不是外人，我才酒后吐实言。你看象我这样帘外居官，今日山南，明朝海北，宦海漂泊，浮沉不定，谁知任满又去哪里？当爹娘的怎肯把自己的连心肉舍到千里以外？因此拖拖延延，至今未敢吐口。”

申纯试探地问道，“不知舅父妗母想把表妹许配给什么样的人家？”

三杯酒下肚，王文瑞的舌根已经发硬了，他面带酒意，毫不掩饰地说：“只要门当户对就行，人材也不用千挑万剔，能象贤甥这样就很知足了！”

申纯听到这里，无比兴奋，连忙站起身来，端着酒壶给舅父妗母斟得盅满酒溢，让二位老人家喝干了门前杯，这才趁着酒兴问道：“小甥远道而来，论大礼也该和表妹见上一面。”

舅舅端着空杯，瞅着妗母。妗母赵氏夫人吩咐下去：“飞红，请小姐来见三哥！”

正在端盘递盏的俏丫鬟飞红象燕子似地轻飘飘走出前厅，酒还未凉，她又快步返回，贴在夫人的耳边悄悄回禀：“小姐还没来得及妆束哩！”

妗母笑了：“三哥和咱是一家人，兄妹相见，还用得着怎么梳妆打扮，出来见见怕啥？”

一转眼的工夫，飞红又飘然而去。不多一时，把娇娘拖出绣房。

当时，娇娘正在挑针刺绣，听到飞红急声催促：“申家三相公来了，夫人让你去见上一面。”她和申纯已经十多年未见面了，当年青梅竹马，两小无猜的情景，历历如在眼前，谁知他现在出息成个啥样的人物？她急忙放下绒线插好钢针，

正想梳妆理鬓，飞红风风火火地再次来催。娇娘嘴里说着：“头没梳，脸没洗，成啥模样？”飞红边走边说：“小姐，你今天没施朱粉，云鬟高绾，越发显得标致漂亮！哟，慢点走，这股金钗溜下来了，待我插好。瞧，普天下的美人，谁有这份俏劲？哎哟，夫人在花厅等急了，你挪了半天脚步，怎么走了还不到四指远？”

娇娘来到前厅，双脚没迈门坎，先往里偷眼一瞥，见一位文质彬彬的白面书生正在给爹娘斟酒。于是紧走几步，来到桌前，欵衽施礼。低声喊道：“三哥！”

母亲说：“儿啊，申家哥哥远道而来，你敬他一杯。”

飞红把酒壶递过来，娇娘满满地斟上一杯琥珀光似的酒液，双手递到申纯面前。

申纯呆呆地愣住了。怪不得临来的时节母亲把表妹夸成了一朵花，今日一见，果然是翠脸生春，天姿国色，若不是舅父妗母坐在旁边，真会疑心是九天仙女下凡哩！

娇娘也在打量申生，只见他神清玉朗，一表人材，虽然略带酒意，半点也不显得轻狂。早就听爹爹说他性情温良，风流潇洒，是成都的才子，看来果然名不虚传。

申生不敢失礼，端起酒杯，转身面向王文瑞夫妇敬让：“我见了妹子，可忘了和二位老人家扳话。”他一时不知说什么才好，顺口问道：“舅舅妗母平日也喝点酒吗？”

王文瑞说：“哪里，哪里。逢年过节我们才偶而喝上一星半点。”

申纯又端着酒杯，转向娇娘：“贤妹也能喝一点吗？”

娇娘两颊绯红，摇头不语，两手揉着衣襟，没有正视申生。妗母连忙接过话岔：“她生来滴酒不沾唇。”

“那……小甥这杯酒，祝舅父妗母身体康泰！”说罢，一饮而干。

王文瑞连声夸道：“真是海量！来来来，你开怀畅饮几杯。”

妗母也在一旁帮腔：“飞红，给申相公满满斟上三大杯！”

申纯摇摆双手，执意不从。他婉转地说：“长者赐，不敢辞。只是小甥科场失意，一向多病，不敢多喝。”

这时，娇娘用力拽了一下飞红的后襟，低声说道：“三哥再喝，怕是撑不住了！”

飞红瞟了她一眼，悄悄反问一句：“小姐和他初次见面，怎么知道的这样清楚？”其实，飞红站在一旁察颜观色，早已看出申生和小姐一见钟情。这一个只顾盯视对方，冷不防将酒泼在青衫上；那一个装着整理斜插在鬓边的玉搔头，侧面偷觑着多年未见面的表哥。

舅父妗母一向疼爱申纯，从小把他当做亲生儿子看待。见到他们表兄妹久别重逢，亲昵相望，丝毫没有介意，只是顺水推舟地说了一声：“三相公既然推辞，就不必勉强了，先到书房歇息，明天咱再补上。”

妗母吩咐飞红：“先送小姐回绣房去吧！”

“是。”飞红应声。

“三哥请早安歇，恕小妹不奉陪了！”娇娘拜罢，扭过头来又望了申纯一眼，这才随在飞红身后，慢步离开花厅。

申纯望着娇娘俏丽的背影消逝在眼帘中，心里若有所失，口不应心地说：“小甥奉二老之命，前来问候过舅爷妗母，明日就动身返回成都。”

王文瑞一口说出八个不字，极力挽留：“咱们一家人说什么

么两家话？你一路而来，饱受风霜。我早就打发家人把书房收拾得干干净净，你在这里安心住些日子，我还有不少事务盼着你来帮忙料理哪！要是这么仓促回去，就显得见外了。”

申纯来到书房，果然窗明几净，幽雅安适。他躺在喧腾的被褥里，翻来复去，不能安眠。万万没有想到，来到眉州竟有这样的奇遇！娇娘的身段模样，一直萦绕在他的眼前，那一颦一笑，印象深刻。自己嘴里说走，内心里哪舍得离开这里！既然刚才舅舅妗母热情挽留，就在这里住下，哪怕住上一辈子也心甘情愿！

春寒昼冷，绿窗人静。娇娘的心潮却在起伏不定。她从小在爹爹的训教下，虽然也读过《女儿经》，学过《列女传》，却根本没有放在心上；倒是不断随着父母在官场应酬，看过不少戏文，象《崔莺莺西厢记》《倩女离魂》《卓文君夜奔相如》等等，都深深地挑动着她的心弦。

她独坐空庭，悄悄无言。手拈花枝，浮想联翩：自古以来，才子佳人能够缔结美满姻缘，就是人生最大的幸福。可是，有多少薄命的红颜，配不着如意郎君，一朵鲜花插到牛粪上，含恨终生！在她的心目中，古代妇女中最值得羡慕的是卓文君，她敢于冲破重重阻力，大胆地追求自己理想的伴侣。我若是能够和她那样不惜一切达到目的，即使身葬荒丘，情种来世，也毫无怨言。她从那日在花厅里瞥见申纯后，虽然时间短暂，却被对方的才貌勾起埋藏在内心深处的缕缕情丝。值得自己委托终身的心上人，不是送上门来了吗？她回忆起昨天夜里，梦见红烛高烧，鼓乐喧天，自己被嫁娘搀进洞房，秤杆挑起了蒙头红，站在面前的新郎，正是表哥申

纯，她满意地笑了。梦中情景，至今仍盘旋在脑海中，若是幻境化为现实，那该……想到这里，少女的脸羞红了，她自己一摸两腮，热得烫手。

“小姐！”远处传来飞红的喊声。娇娘赶紧用手捂住面孔，心里头却象揣着个小鹿，扑腾扑腾地连蹦带跳。

丫鬟飞红见她局促不安，神情紧张，故意问道：“小姐，怎么啦？”

娇娘故作镇静，随口应道：“刚刚绣完一对花蝴蝶，身上觉得有些困倦。”

“小姐乏了，咱上庭院里去散散心吧？”

“不去。”娇娘摇了摇头。

飞红眨了眨眼皮，滴溜溜的眼珠转了几遭，满面带笑地说：“小姐用不着瞒我，这些日子你那裙子宽出了三四个褶，眉头常常皱成个疙瘩，早都装到我眼里啦！”

娇娘赶紧制止她再说下去：“我从小就是这个脾性，遇到无关的事也常伤情落泪，你小小年纪，不要胡猜乱讲！”

“怎么？你也嫌我小？”飞红不服气地说，“秤砣虽小，能坠千斤。飞红年轻，一眼就看透了你的心事！”

“死丫头可不要乱嚼舌头根！”

飞红得理不饶人：“你越遮遮盖盖，我越给你掀腾出来！你那小心眼里是盼着找个姐夫，成双成对。依我说，也不用着急，只等老爷任满还乡，来提亲的少不了要踏破门坎！”

娇娘急了：“再要胡诌八扯，我去稟告夫人，打死你这个小蹄子！”

飞红一把扯住她的手，摇晃着说：“哎哟，我的好姐姐，亲姐姐！你真忍心让我跪在砖头上，挨四十鞭子、二十嘴巴

吗？这样吧，你伸出手来狠狠地拧一下我的嘴，权当我啥也没说！”说着，把娇娘的手抬到自己的唇边。

“咳！”娇娘长叹一声，把手挣脱开，闷坐到床沿上。

飞红赶忙沏上一碗香茶，恭恭敬敬地端到娇娘面前，紧贴在身边，慢吞吞地说：“小姐，我服侍你也不是一年半载了，难道我刚才说的不是实话？”

娇娘接过茶碗，顺手放在床几上，没有回答。

飞红接着说：“要不，我对夫人去讲，请她评讲评讲！”说罢，抬腿要走。

“回来！”这次却是娇娘一把扯住了飞红的手。

“姐姐，我逗着你玩哩，咱们俩是谁和谁呀！”飞红把小姐扶回，她也偎在床沿上，附耳相问道：“快把心窝窝里的话掏给俺吧，你到底想给俺挑个什么样的姐夫？”

娇娘的两腮又呈现绯红，她将飞红推搡了一下，羞羞答答地说：“女孩儿家，这样的事怎能说得出口！”

飞红板起面孔，一本正经地说：“这事只有天知地知，你知我知。我保准把嘴巴扎得象瓶口似的，滴水不漏。”

娇娘坐在一旁，仍是低头不语。

“反正这里没有旁人，我就扳着指头数算数算。”飞红十分认真地说下去，“你看那李衡内、张舍人，家大业大，骡马成群，粮满囤流，可顺你的心意？”

“纸鸾凤，草麒麟，哪放在我眼里！”娇娘终于开口了，“别看他们是金枝玉叶，珍宝满穴，一个个粗鲁村野，浪荡逍遥，难道能和这样的人过上一辈子？”

飞红问道：“这么说来，咱就挑选个读书才子好啦！”

娇娘摇了摇头：“十个指头不一般齐，读书人也有高低之分。”

“怎么？”

“你没看过戏文吗？王魁、张协，一步登天就忘恩负义；就连那当垆称艳的司马相如，还有过外心，这才逼得卓文君写出那首表示决绝的《白头吟》。看来，这些读书人也不是都可以信得过的。”

“这不行，那不中，咱漫天撒网，也捞不上一个来！”

娇娘又长吁口气，说道：“好花易折，美景不常。只要能寻到个心同志合的人，生时同舍，死后共穴，也就心满意足了！”

飞红快嘴快舌，抢着说道：“眼前倒有个合适的人！”

“谁？”

机警的飞红来到门口，望了望四下无人，转身回到小姐身边，贴着她的脸说：“就是申家三相公。他那俊模样，和你摆在一起，真是天生的一对！”

“啐！”娇娘抬手轻轻地打了她一下，含嗔地说：“隔墙有耳，少说这样的蠢话。我和他兄妹相连，怎能结成姻亲？”

飞红委屈地擦了擦眼角滚出的泪水，嘟噜噜地说：“这有啥稀罕！你看过戏文，俺也听过唱本。亲上加亲，古来就有，又不是俺胡编乱造！”

娇娘怕她的嘴不严，张扬出去，连忙掏出一幅猩红手帕塞到飞红手里，又婉言劝慰说：“好妹妹，刚才都是姐姐不对，错怪了你，千万别放在心上。等我绣好这幅蝶恋花，就给你亲手做双红绣鞋！”

飞红心想：你的五分心事被我猜透三分，我想当个传书

递简的红娘，你却把我的好心当成了驴肝肺，还倒打一耙，冲我要起小性子。哼，咱们骑驴看唱本——走着瞧吧！接着，她推开娇娘的手，不动声色地说：“我在这里待得太久了，夫人一声喊不到，我可吃罪不起。我去啦。”说罢，转身离去。

这时，一钩残月，斜照妆台。娇娘又在思索：月儿弯弯照九州，此时此刻，你照着我的身，是不是也同时照着他的心呢？这时他在哪里？心里在想些什么呢？

忽然，窗外翠竹轻摇，房前绣帘低揭，走进一人，轻声呼唤：“表妹，你倚床长叹，是有所思呢？还是有所约呢？”

啊？是他！站在面前的正是心中思念着的那个人，娇娘顿时觉得心慌意乱，刚才盼着他来，这会儿又怕他来。真见了面，到底该说啥？她停顿片刻，绷着面孔说：“三哥从哪里来？天色已晚，春寒逼人，你没觉着冷吗？”

申纯回答得好：“我已经尝到春寒的滋味啦！”

娇娘没有理睬，说了一句：“恕不奉陪，我要歇息去了！”语音未绝，人已走远。

申纯呆立了大半天，心里象是装着十五个吊桶——七上八下。表妹怎么没说上三言五语，就这样扭头而去，把我甩在这里？舅舅妗母待我象亲人一样。我帮舅舅料理公私杂务，得心应手，很受器重，让我在府中出出进进，无人阻挡。最使人伤心的是：好不容易才和表妹遇见一次，她总是凝妆正色，冷若冰霜，有多少心腹话只好强咽在肚子里。刚才看到她在倚床长叹，正想试探着表表衷肠，结果，碰了一鼻子灰，不欢而散。谁能知道她心里到底在想些什么呢？

申生啊！你在提心吊胆地试探她，她何尝不在专心致意地考验你哪！天上的云，少女的心，谁能猜得透？摸得着？何